关于《上城区商贸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起草说明

现就报送规范性文件《上城区商贸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起草情况说明如下：

一、文件制定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大力提振消费”“创新多元化消费场景，扩大服务消费”“积极发展首发经济”等。省委十五届六次全体会议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要求大力提振和扩大消费，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创新消费业态和模式，进一步增强消费促发展基础性作用。

上城拥有湖滨、钱江新城和吴山三大商圈，也集聚了四季青服装特色街区、杭州时尚中心、德寿宫等一批时尚消费地标，是全省首个社零、网零“双千亿”城区，2024年1—11月，上城实现社零989.1亿元，规模保持杭州市第2。作为消费大区，上城有基础、有条件、有必要大力提振消费、推进消费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拟规定的主要制度和采取的主要措施

上城区消费经济过去主要存在商圈能级有待提升、头部品牌相对缺乏、秀展活动影响不足等问题。本文件规定了总体要求、工作目标和政策举措和保障措施，推进上城区消费经济高质量发展。其中，**政策举措**包括三个方面共11条举措，第一个方面是打造时尚消费新高地，包括做强首店品牌、支持首发首秀和做优时尚生态3条举措，第二个方面是打造品牌供应链新高地，包括助力连锁经营、发展新电商经济、做强大宗贸易3条举措，第三个方面是打造文商旅融合场景新高地，包括打造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提升餐饮消费品质、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支持文旅融合新业态培育和推进住宿业焕新提质5条举措。**保障措施**包括加强促消费资金保障、优化商业外摆政策、支持免税退税消费和便利境外人员支付、加强政银企对接服务等5条。

三、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国务院关于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发〔2024〕18号）

《浙江省商务厅等16部门关于印发促进浙江省餐饮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浙商务联发〔2024〕93号）

《浙江省商务厅等5部门关于印发<高品质消费集聚区创建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浙商务联发〔2023〕37号）

《杭州市商务局等4部门印发<杭州市关于进一步促进“演赛展商旅”联动打造“赛会之城·购物天堂”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杭商务〔2024〕150号）

四、起草过程

本文件起草过程中，我局充分调研了国家和省市相关文件的具体规定，召开消费政策研讨会多次，结合我区实际开展消费政策编制工作，形成征求意见稿。

上城区商务局

2024年12月25日

（联系人：洪莲莲，电话：0571-89500764）